

松溪县统计局

松统〔2026〕3号

签发人：范 铨

松溪县统计局关于 2025 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

松溪县人民政府：

2025 年，松溪县统计局严格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以及《中共福建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日常工作中自觉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统计履职与法治政府建设一体推进、同步提

升，持续夯实依法统计、依法治统工作基础，现将本年度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工作情况

（一）筑牢领导根基，健全法治保障

一是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将法治建设工作全面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做到与全局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始终秉持依法行政原则，厚植法治理念根基，第一时间传达落实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推动本部门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持续健全党政主要负责人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分工负责、业务股室协同联动、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工作体系。二是强化法治思想教育赋能，充分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员大会的引领作用，推动全局干部职工深学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党建引领与普法工作深度融合，围绕《宪法》《民法典》《安全生产法》《统计法》等重点法律法规开展主题教育，持续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充实法治理论储备，厚植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三是推动统计法治理念向关键层级延伸，推动将《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等核心文件纳入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学习内容，分别于6月11日、6月13日学习新修改《统计法》、《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统计法进党校”活动，3月28日，我局在县委党校2025

年春季科级干部进修班和中青年干部培训班中，围绕新修改《统计法》展开详细解读，全县共计 30 余名干部参与培训学习。

（二）聚焦核心职能，推进重点工作

一是常态化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统筹线上线下多种渠道组织普法宣传活动，广泛普及统计法律法规知识，有效提升社会公众与调查对象的统计法规知晓度。在各专业业务培训中嵌入法治宣讲环节，强化基层统计人员与企业统计人员依法统计意识，筑牢统计数据质量法治防线。二是结合日常统计工作，及时监测“统计云”平台报表数据，开展监测分析。认真开展日常统计数据查询工作，加强对源头数据的审核、查询与评估，严把数据质量关。三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2025 年，我县积极推选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统计执法考试，新增 1 名统计执法人员，队伍专业化能力得到储备。同时，组织执法人员积极参加上级业务培训，加强执法案卷评查和质量管理，全面提升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能力和办案水平。

二、存在的不足

一是部分中小微企业统计人员岗位变动较为频繁，新任工作人员业务熟练度不足，对统计法律法规的理解与掌握不够深入，基层统计工作规范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源头数据质量管控仍存在一定压力。二是普法宣传形式仍以传统线下宣讲、资料发放为主，运用新媒体、短视频等载体开展分众化、精准化普法的创

新探索不足，普法内容与传播形式的适配性有待优化，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群体的普法覆盖面与传播影响力仍需持续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与计划

一是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长期政治任务，持续推动统计法律法规纳入县委县政府学习议题与党校干部培训必修内容，不断提升全体干部依法统计的政治自觉与行动自觉。二是巩固拓展“回头看”成效，在数据质量上严把关。将“回头看”工作中的有效措施常态化、制度化，对重点领域数据质量定期核查。三是创新法治宣传方式，在普法实效上谋新篇。开展多形式法治宣传活动，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规模调查对象定制差异化普法内容，提升普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全力营造“依法统计、诚信报数”的社会氛围。



抄送：中共松溪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松溪县统计局

2026年2月6日印发
